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11)

**選舉職工董事**

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此宣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法律、法規和相關規範性文件等規定，本公司於近日以通訊方式召開本公司第五屆第七次職工代表大會，選舉吳紅偉先生(「吳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董事會」)職工董事(「董事」)，其任期自2025年7月3日起至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3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選舉第七屆董事會成員的公告，根據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決議，待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出職工董事後，該職工董事擔任審計委員會成員。因此，吳先生將於2025年7月3日起擔任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吳先生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的任期與上述職工董事任期一致。

吳先生的簡歷載列如下：

吳紅偉，1966年9月出生，曾用名吳紅衛，研究員。吳先生於2021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於2024年8月起兼任本公司工會主席。吳先生曾先後擔任上海航天局八〇一研究所設計員、工程組長，科研計劃處處長助理、副處長，科技處副處長，科技委秘書，人事保衛處處長，所務部主任，黨委副書記兼紀委書記，工會主席；上海新光電訊廠黨委書記；上海市社會工作黨委人力資源處副處長(主持工作)、處長，黨委秘書長；上海市國資委紀委書記、黨委委員，上海市紀委駐上海市國資委黨委紀檢組組長；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監事會副主席、上海市紀委監委駐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紀檢監察組組長；本公司監事會副主席、職工監事。吳先生於1990年獲得上海交通大學工學學士學位，並於2000年獲得復旦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就董事所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吳先生在過去三年沒有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吳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沒有任何關係，也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於本公告日期，吳先生未擁有任何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股份之權益。就吳先生的委任而言，沒有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中要求而須予披露的資料，亦沒有任何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的事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職工董事的選舉由職工代表大會通過後生效，無須獲得本公司股東會批准。因此，選舉吳先生為職工董事已於2025年7月3日起生效，本公司將與吳先生訂立董事服務合約。吳先生將不會從本公司收取任何作為本公司職工董事（非執行董事）的董事袍金（與其在本公司的其他職位有關的相應報酬除外）。

承董事會命  
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朱健  
董事長

中國上海  
2025年7月3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朱健先生、李俊傑先生以及聶小剛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周杰先生、管蔚女士、鐘茂軍先生、陳航標先生、呂春芳女士、哈爾曼女士、孫明輝先生、陳一江先生；本公司的職工董事為吳紅偉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仁傑先生、王國剛先生、浦永灝先生、毛付根先生、陳方若先生以及江憲先生。